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水业

编号：临 2012—017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讨论决定于 2012 年 4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九时半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现将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会议日期：2012 年 4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9:30

2、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 99 号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5、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2 年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公司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审议《公司 2012 年度更新改造资金使用专项计划》；

（8）、审议《关于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9)、审议《关于对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部分予以追认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洪城水业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经营范围条款的议案》;

(14)、审议《关于袁敏先生辞去公司监事并增补杨麟顺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其中第 13 项议题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第 2 和第 14 项议题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6、出席会议的对象:

(1) 凡 2012 年 3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闭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 年 3 月 30 日至 2012 年 4 月 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节假日除外)

(2)、登记地点:南昌市灌婴路 99 号公司 15 层证券法务部,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写清联系方式。

(3)、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及个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8、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会议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灌婴路 99 号公司 15 层证券法务部

联系人：杨涛 桂蕾

电话：0791—85235057

传真：0791—85226672

邮编：330025

9、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4)、本次会议所有提案的具体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七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

委托日期：二〇一二年 月 日